

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林业保护和发展 “十五五”规划项目实施方案

为做好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林业保护和发展“十五五”规划项目工作，确保规划项目按时按质顺利开展，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项目内容

项目主要内容为森林资源现状评估，包括森林资源调查、湿地资源调查、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等；生态保护和修复规划，包括森林生态系统保护、湿地生态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等；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包括特色林业产业培育、林业产业融合发展等；资源管理与保护，包括林地资源管理、林木采伐管理、森林资源保护执法等；灾害防控规划，包括森林火灾防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保护规划措施，包括政策保障、资金保障、科技保障、人才保障等。

二、项目目标

完成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林业保护和发展“十五五”规划项目工作，推动清新区林业高质量发展，实现生态美、产业兴、百姓富的有机统一。

二、项目要求

(一) 时间要求。2026年3月31日前完成清远市清新区林业保护和发展“十五五”规划项目。

(二) 资质要求。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丙级)以上(含)。

(三) 质量要求

1. 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及相关政策规定和要求结合清新区实际情况进行规划编辑工作。

2. 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规划编制工作。

3. 协助规划编制工作完成评审和验收。

4. 提供其它相关技术支持。

三、项目资金预算和来源

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林业保护和发展“十五五”规划项目预算不高于40万元,资金来源为局财政资金自筹。

清远市清新区林业局

2025年11月10日

